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都計組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建字第10600206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60020642-0-0.ti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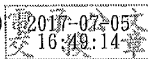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所報「前瞻基礎建設-城鄉建設-城鎮之心工程計畫」一案，准予依核定本辦理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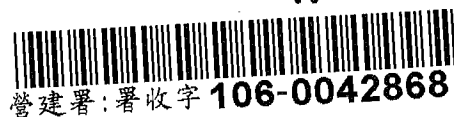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復106年5月10日台內營字第1060804889號及106年6月20日台內營字第1060808307號函。
- 二、檢附「前瞻基礎建設-城鄉建設-城鎮之心工程計畫」（核定本）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

副本：本院主計總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

106. 7. 6



營建署：署收字 106-0042868

電子公文